

# 青海省燃气协会文件

青燃协〔2026〕8号

## 关于推荐“燃气杯”第六届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裁判员的通知

各燃气经营企业：

根据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培训工作委员会《关于“燃气杯”第六届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裁判员推荐的通知》（中燃协培字〔2026〕3号）要求，为做好2026年9月20日在辽宁省沈阳市举办的“燃气杯”第六届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全国决赛执裁工作，现组织开展我省裁判员推荐工作。请各单位高度重视、认真遴选，按要求做好推荐报送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推荐工种及人数

本次各省需推荐燃气用户安装检修工、燃气管网运行工两个工种的裁判员，每个工种至少推荐4名，共8名。

### 二、裁判员基本条件

（一）热爱本职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心理素质，廉洁自律、作风正派；坚持公平、公正原则，秉公执法、不徇私情；无违法违纪记录，获得所在工作单位支持，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指定执裁任务。

(二) 从事本职业(工种)5年以上,在本职业(工种)技术、技能领域具有较高声誉;熟悉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专业技能高超,具备良好的文字和语言表达能力,能独立开展裁判工作。

(三) 持有本职业或相近职业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持有效考评员资格证书;推荐人员年龄原则上男在职人员不超过60周岁、女在职人员不超过55周岁,身体健康,能适应高强度现场执裁工作。

(四) 具有较高的裁判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实际操作经验,熟练掌握职业技能竞赛规则,能准确、得当运用到现场执裁中;具备丰富的临场执裁经验和现场裁决组织能力,需在本职业项目领域具有2届(含)以上市级或行业级职业技能竞赛执裁经验。

### **三、报送内容**

符合上述条件且自愿参与执裁工作的人员,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如实填写《“燃气杯”第六届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裁判人员推荐表》(附件1),同时准备本人学历证明、职业技能证书、专业技术职称证书、荣誉证书、执裁经历证明等相关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 **四、相关注意事项**

(一) 各单位须对推荐人选的资格条件、材料真实性严格审核把关,申请人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凡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舞弊行为的,一经核实,取消其推荐资格,并视情节轻重予以相应处理。

(二) 本次推荐的裁判员人选,须参加全国竞赛组委会组织的专业培训与考核,考核合格者由全国组委会颁发裁判员聘用证书,参加全国决赛执裁。

(三) 参加培训人员可优先成为本次青海省选拔赛执裁裁判。同时，取得全国决赛执裁资格证人员，不能参加青海省代表队教练。

(四) 请各单位合理安排工作，确保推荐的裁判员能按时参加全国组委会组织的培训及后续现场执裁工作，无特殊情况不得无故缺席。

## 五、报送时间及方式

### (一) 报送截止时间

2026年3月30日下班前（逾期不予受理，确保预留省级汇总及上报全国组委会时间）。

### (二) 报送联系方式

联系人：段学贞 联系电话：15897149723

联系邮箱：[1013225539@qq.com](mailto:1013225539@qq.com)

纸质材料（盖章原件）可邮寄至：青海省西宁市海湖新区青海建设科技大厦 518 室

附件：

1. “燃气杯”第六届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裁判人员推荐表
2. “燃气杯”第六届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裁判人员推荐汇总表



---

青海省燃气协会

2026年3月23日印发

---

附件 1:

“燃气杯”第六届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裁判员推荐表

报名工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				从事本职业（专业） 年限	
职称		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 （手机）	
工作单位					
本人身体状况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本人承担竞赛裁判工作或从事本职业（专业）工作情况					
选送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附件 2:

“燃气杯”第六届燃气行业职业技能竞赛  
裁判人员推荐汇总表

填报单位: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	从事本职业(专业)年限	职称	职业资格	联系电话(手机)	工作单位	执裁工种	备注